

证券代码：430735

证券简称：智达康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南京智达康无线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智达康无线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目前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及当前行业发展趋势，为整合公司相关业务、资源，提高经营效率，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新三板挂牌》等议案，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于2018年10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关于申请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公司拟于2018年11月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25日。

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智达康，证券代码：430735）自2018年10月26日（星期五）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9年1月25日（星期五）。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

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对暂停转让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智达康无线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